股票代碼:3563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年度及--二年度

公司地址: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

電 話:(03)563-8599

目 錄

項	目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 書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6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E	8
九、合併財務報告附	計註	
(一)公司沿革		9
(二)通過財務報	と告之日期及程序	9
(三)新發布及修	台下 一次	9~10
(四)重大會計政	工策之彙總說明	11~20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0~21
(六)重要會計項	目之說明	21~44
(七)關係人交易	,	44~45
(八)質押之資產	<u>.</u>	45
(九)重大或有負	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46
(十)重大之災害	損失	46
(十一)重大之期	後事項	46
(十二)其 他	Z	46
(十三)附註揭露	事項	
1.重大タ	と 易事項相關資訊	46~47
2.轉投資	資事業相關資訊	48
3.大陸拉	投資資訊	48
4.主要服	受東資訊	49
(十四)部門資訊	L	49~51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自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 牧德科技

董事長:汪光夏

日 期: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一日



安侯建業群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與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收入認列

有關收入認列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四(十四)及六(十五)。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該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由於收入認列 之時點及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實屬重大,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了解及測試銷貨及收款作業循環內控制度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檢視重大合約評估收入認列之關鍵判斷及估計是否允當;針對前十大銷售客戶之產品類別及銷售機型進行了解,驗算其銷貨收入與應收款項週轉天數是否與交易條件相符,了解最近一期與去年同期之客戶變動情形並分析有無重大異常;選擇出貨截止日前後一段期間之銷售交易樣本,核對相關憑證,以評估收入認列期間之正確性,以及是否有異常之收入傳票,並了解期後是否有重大退換貨情形。

二、應收帳款(含長期)減損

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相關揭露請詳附註四(七)、五及六(三)。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佔總資產之17%,減損情形係管理階層透過各項內、外部證據予以評估,是以為一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測試與收款有關控制點之有效性;取得應收帳款明細表,選取樣本發函詢證;取得應收帳款減損損失率試算表,檢視其公式是否允當,並取得應收帳款帳齡分析表,選取樣本核對相關憑證及驗算帳齡區間之正確性,且覆核備抵損失是否依損失率提列,評估管理階層針對有關應收帳款減損之認列是否合理。

其他事項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 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牧德科 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 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 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 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 三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 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 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不许調節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090332798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審字第1050036075號 民 國 一一四 年 二 月 十一 日

		113.12.3		112.12.31				113.12.31	112.12.31
1.1	黄産	_金额_	%	_金额_	<u>%</u>	21	負債及權益	金額 %	金額 %
11xx	流動資產:	£ 770.000	. 12	0.45.202	1.5	21xx	流動負債:	6 52.046 1	12.577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770,992		845,393	15	2130	合約負債(附註六(十五)及七)	\$ 53,946 1	13,577 -
113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附註六(二))	2,895,487		3,240,111	56	2150	應付票據	36 -	78 -
1151	應收票據(附註六(三)及(十五))	43,565		56,439	1	2170	應付帳款	244,446 4	103,751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十五))	816,347		736,285	13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七)	14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六(三)、(十五)及七)	11,365		855	-	2209	其他應付款(附註六(十六))	219,616 4	239,899 4
1200	其他應收款	12,019		7,632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933 -	86,010 2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254		118	-	2250	負債準備(附註六(十))	9,329 -	11,953 -
130x	存貨(附註六(四))	313,755		260,811	5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六(九))	9,747 -	9,607 -
1410	預付款項	16,695		16,258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36,977 1	33,675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8,750					流動負債合計	585,044 10	498,550 9
	流動資產合計	4,889,229	84	5,166,814	90	25xx	非流動負債:		
15xx	非流動資產: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12,649 -	770 -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六))	9,644		15,744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九))	79,666 2	77,002 1
15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非流動(附註六(二))	56,578	1	-	-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3,505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六(五))	275,680	5	-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9,615 -	8,421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及九)	240,649	4	240,501	4		非流動負債合計	105,435 2	86,193 1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86,112	2	83,808	1	2xxx	負債總計	690,479 12	584,743 10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40,689	1	32,674	1	31xx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五)及(十三)):		
1920	存出保證金	7,625	-	10,701	-	3110	普通股股本	581,462 10	581,462 10
1932	長期應收款(附註六(三)及(十五))	161,802	3	205,063	4	3200	資本公積:		
1995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八)	15,898	<u> </u>	7,189		3211	資本公積—普通股股票溢價	1,948,081 34	2,006,227 35
	非流動資產合計	894,677	16	595,680	10	3280	資本公積-其他	47 -	36 -
								1,948,128 34	2,006,263 35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7,965 11	635,881 1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317 -	7,076 -
						3350	未分配盈餘	1,820,675 32	1,866,356 32
								2,479,957 43	2,509,313 43
						340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10 -	(5,985) -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90 -	
								1,600 -	(5,985)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5,011,147 87	5,091,053 88
						36xx	非控制權益	82,280 1	86,698 2
						3xxx	椎益總計	5,093,427 88	5,177,751 90
1xxx	資產總計	\$ 5,783,906	100	5,762,494	100	2-3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 5,783,906 100	5,762,494 100
	······································	:	-				e. w · · · - · -		

董事長:汪光夏

(請**達斯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上 上

經理人: 陳復生







		113年度		112年度	<u>. </u>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金額 \$ 1,531,831	100	金額 1,760,590	% 100
5000	营来收入(附註六(十五)及七)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七)、(八)、(九)、(十)、(十一)、(十六)及七)	649,702	42	715,893	41
5900	管案も利	882,129	58	1,044,697	5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六(三)、(七)、(八)、(九)、(十一)、(十六)及七):	002,129		1,011,007	
6100	推銷費用	174,569	11	210,637	12
6200	管理費用	122,232	8	104,700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54,189	17	237,814	1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7,657	5	33,332	2
	營業費用合計	628,647	41	586,483	33
6900	營業淨利	253,482	17	458,214	2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五)、(九)及(十七));				
7100	利息收入	60,295	4	28,955	2
7010	其他收入	10,397	1	13,981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582	4	7,301	-
7050	財務成本	(1,326)	-	(2,224)	-
7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4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39,369	9	48,013	3
7900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392,851	26	506,227	29
7950	减:所得稅費用(附註六(十二))	76,855	5	93,608	6
8000	本期淨利	315,996	21	412,619	2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六(五)、(十一)及(十二)):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290)	-	1,595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290	-	-	-
8349	減: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000)		1,595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0,095	-	(2,964)	-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一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464)	-	-	-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940		(48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7,691		(2,479)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691		(884)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u>322,687</u>	<u>21</u>	411,735	<u>23</u>
8600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320,811	21	425,946	24
8620	非控制權益	(4,815)		(13,327)	<u>(1</u>)
		\$ <u>315,996</u>	21	412,619	2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327,106	21	425,602	24
8720	非控制權益	(4,419)		(13,867)	
		\$ 322,687	<u>21</u>	411,735	<u>23</u>
9750	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四))				
9710	基本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52		8.21
9810	稀釋每股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5.51		8.17
			_		_

董事長:汪光夏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 陳復生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現金增資
非控制權益減少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普通股現金股利
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數
本期淨利(損)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增加

					歸屬於母公司	紫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透過其他綜		_		
				保留盈	.餘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歸屬於母		
	普通股 股 本	<u> 資本公積</u>	法定盈 餘公積	特別盈 餘公積	未分配 盈 餘	合 計	换算之兑换 _差 额_	之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損益	_合 計_	公司業主 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椎益總額
\$	447,282	121,034	578,509	4,003	1,767,629	2,350,141	(4,046)	-	(4,046)	2,914,411	102,758	3,017,169
	-	-	57,372	-	(57,372)	-	-	-	-	-	-	-
	-	-	-	3,073	(3,073)	-	-	-	-	-	-	-
	-	-	-	-	(268,369)	(268, 369)	-	-	-	(268,369)	-	(268, 369)
	-	(147,603)	-	-	-	-	-	-	-	(147,603)	-	(147,603)
	-	5	-	-	-	-	-	-	-	5	-	5
	-	-	-	-	425,946	425,946	-	-	-	425,946	(13,327)	412,619
_					1,595	1,595	(1,939)		(1,939)	(344)	(540)	(884)
					427,541	427,541	(1,939)		(1,939)	425,602	(13,867)	411,735
	134,180	2,032,827	-	-	-	-	-	-	-	2,167,007	-	2,167,007
	<u> </u>		<u> </u>			-					(2,193)	(2,193)
	581,462	2,006,263	635,881	7,076	1,866,356	2,509,313	(5,985)	-	(5,985)	5,091,053	86,698	5,177,751
	-	-	22,084	-	(22,084)	-	-	-	-	-	-	-
	-	-	-	(5,759)	5,759	-	-	-	-	-	-	-
	-	-	-	-	(348,877)	(348,877)	-	-	-	(348,877)	-	(348,877)
	-	(58,146)	-	-	-	-	-	-	-	(58,146)	-	(58,146)
	-	11	-	-	-	-	-	-	-	11	-	11
	-	-	-	-	320,811	320,811	-	-	-	320,811	(4,815)	315,996
					(1,290)	(1,290)	7,295	290	7,585	6,295	396	6,691
					319,521	319,521	7,295	290	7,585	327,106	(4,419)	322,687
		<u> </u>				_					1	1
\$	581,462	1,948,128	657,965	1,317	1,820,675	2,479,957	1,310	290	1,600	5,011,147	82,280	5,093,42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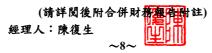
(**清潔原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陳復生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2.951	506 227
今州杭州 河村 調整項目:	\$ 392,851	506,227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36,637	41,687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7,657	33,33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利息費用	(2,927) 1,326	2,224
利息收入	(60,295)	(28,955)
股利收入	(00,273)	(1,55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1,421)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42	262
處分投資損失 租賃修改利益	4,638	290
但貝珍以利益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12)</u> 55,645	(3,124) 44,16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44,10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2,874	3,898
應收帳款(含長期應收款)	(114,422)	140,42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其他應收款	(10,510) (3,354)	(855) (670)
存貨	(53,028)	70,169
預付款項	(437)	(8,091)
其他流動資產	(5,879)	(47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74,756)	204,39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合約負債	40.260	(22, 272)
應付票據	40,369 (42)	(22,273) (55)
應付帳款	140.695	(75,377)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	- ′
其他應付款	(23,674)	(56,987)
負債準備	(2,624)	(1,021)
其他流動負債 淨確定福利負債	3,314 (96)	5,75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57,956	(150,0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frac{137,950}{(16,800)}$	54,373
調整項目合計	38,845	98,537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431,696	604,764
收取之利息 支付之所得稅.	57,685	28,927
文刊 之州 行稅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50,144)</u> 339,237	(129,778) 503,9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303,713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04,954)	(3,249,709)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793,000	9,598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9,027	-
處分子公司	(274,433) 323	1,277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904)	(24,76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076	9,81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8,709)	4,397
收取之股利	- (7.574)	1,552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u>(7,574)</u>	(3,247,831)
租賃本金償還	(9,486)	(10,694)
長期遞延收入增加	3,505	-
發放現金股利	(407,023)	(415,972)
現金増資	- (0.000)	2,167,007
支付之利息 非控制權益增加	(2,224)	(3,818)
逾期未發放之股利	11	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415,216)	1,736,53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9,152	(2,477)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74,401)	(1,009,865)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45,393 \$ 770,992	1,855,258 845,393
四个九里人"" 首九里陈明	<u> </u>	045,393

董事長:汪光夏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七年六月九日依公司法規定設立 ,註冊地址為新竹市東區科學園區工業東二路2之3號。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 日之合併財務報告之組成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合併公司主 要營業項目為光學檢測機械設備及儀器之製造、設備維修及批發銷售等業務。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四年二月十一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合併公司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及 國際會計準則,且對合併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 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及修正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表達與揭露」

2027年1月1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理事會發布之 生效日

- 較細分之資訊:新準則包括公司 如何於財務報表強化對資訊分組 之指引。此包括資訊是否應列入 主要財務報表或於附註中進一步 細分之指引。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 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合併公司預期下列其他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 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九號「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仰賴大自然電力合約」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 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會計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1.衡量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另有註明者(參閱各項目會計政策之說明)外,主要係依歷史 成本為基礎編製。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合併公司每一個體均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 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 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合併基礎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主體包含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

自取得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其財務報告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直至喪失 控制力之日為止。

合併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任何未實現收益與費損,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均 已消除。

2.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 資		業務		惟百分比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性 質	113.12.31	112.12.31 説明
本公司	薩摩亞MACHVISION INC.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本公司	Machvision Korea Co., Ltd.	設備維修及批發	- %	100.00 % 註一
本公司	Machvision (Thailand) Co., Ltd.	設備維修及批發	99.99 %	99.99 % 註二
本公司	黑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光學檢測機械設備及電 腦設備製造	52.86 %	52.86 %
薩摩亞 MACHVISION INC.	牧德(東莞)檢測設備有限公 司	設備維修及批發	100.00 %	100.00 %
牧德(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東莞市牧欣智能設備有限公 司	設備維修及批發	- %	- % 註三
黑澤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黑澤科技(江蘇)有限公司	光學檢測機械設備製造	100.00 %	100.00 %

註一:該合併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申請結束營業,並已取得核准。

註二:合併公司因應業務拓展需求,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七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於泰國投資設立子公司,預計投資金額為100,000千元,已投資金額為美金2,894,032.73元(約台幣92,106千元),並已完成設立登記。

註三:該合併子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二年二月清算完結。

(四)外幣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 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收益及費損項目則依當期平均匯率 換算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表達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聯合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 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 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 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如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所定義),除非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

合併公司對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該負債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或
- 4.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不具有將該負債之清償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 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 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七)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合併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合併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或交割日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 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 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息法計算之累積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 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2)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 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 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長期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 非流動資產等)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例如違約風險發生超過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合併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 證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合併 公司之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合併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合併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九十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合併公司時,合併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合併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合併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合併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九十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合併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 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

當合併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合併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合併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合併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4)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 該資產所有權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 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 列。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其他金融負債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2)金融負債之除列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 條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 條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合併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合併公司存貨之原始成本係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其中製造費用係按工時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成本係採加權平均法計算。

存貨之續後衡量則逐項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 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變動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九)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對其財務及營運政策具有重大影響,但非控制或聯合控制 者。

合併公司對於關聯企業之權益採用權益法處理。權益法下,原始取得時係依成本 認列,投資成本包含交易之成本。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包括原始投資時所辨認之 商譽,減除任何累計減損損失。

合併財務報告包括自具有重大影響之日起至喪失重大影響之日止,於進行與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一致性之調整後,合併公司依權益比例認列各該投資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合併公司對其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所有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及損失,僅在與投資者對關聯企業之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企業財務報表。當合併公司依比例應認列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關聯企業之權益時,即停止認列其損失,而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該被投資公司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之損失及相關負債。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及 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 內認列於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房屋及建築 四至五十年

機器及研發設備 二至十五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二至十五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 調整。

(十一)租 賃

合併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 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時,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 以成本為原始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 付之任何租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 所在地點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 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合併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 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利率。一般而言,合併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及 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 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部 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合併公司將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以單行項目表 達於資產負債表中。

針對辦公設備等之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 資產及租賃負債,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商譽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

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

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商譽減損損失不予迴轉。商譽以外之非金融資產則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合併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 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負債準備係以反映 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負債特定風險評估之稅前折現率予以折現,折現之攤銷則 認列為利息費用。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及 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十四)收入之認列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或勞務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合併公司係於對商品或勞 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合併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 下:

1.銷售商品

合併公司係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時。

合併公司於產品銷售時提供與所協議規格相符之標準保固,且已就該義務認列 保固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合併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 之權利。

2. 勞務提供

合併公司提供檢測設備之維修及舊機改良等勞務服務,係於已滿足履約義務, 該勞務之控制移轉予客戶時認列收入。

(十五)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係於可合理確信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 時,按公允價值認列於遞延收入,並依有系統之基礎將該遞延收益認列為其他收益。 補償合併公司所發生費用或損失之政府補助,係依有系統之基礎與相關之費用同期認 列於損益。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 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任何計畫資產的公允價值均予以減除。折現率係以 到期日與合併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政府公債 之市場殖利率於報導日之利率為主。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合併公司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未來得以從該計畫退還之資金或減少未來對該計畫之提撥等方式所可獲得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需求。

當計畫內容之福利改善,因員工過去服務使福利增加之部分,相關費用立即認 列為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合併公司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合併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負債。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 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收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 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者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
- 3.商譽之原始認列。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 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予以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當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十八)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基本每股 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計 算之,買回庫藏股時則減少流通在外股數。其因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 則追溯調整計算。若未分配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日之前, 亦追溯調整計算之。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視為潛在普通股於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員工酬勞應於該潛在 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計算稀釋 每股盈餘時,以該潛在普通股於董事會決議發放員工酬勞前一日之收盤價,作為發行 股數之計算基礎。

(十九)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部分,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部分間交易相關之收入及費用)之經營活動,且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均定期由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資源予該部門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績效。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必須對未來(包括氣候相關風險及機會)作出判斷及估計,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其與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及氣候相關承諾一致, 估計值之變動係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推延認列。

會計政策涉及重大判斷,且對本合併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資訊如下:

(一)對被投資公司是否具重大影響之判斷

合併公司持有鏵友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表決權低於20%,惟合併公司依照合約協議,可指派該公司董事會七席董事席次中之二席董事,並參與該公司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決定,而對該公司具有重大影響。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 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一)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減損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係以違約風險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為基礎估計。合併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考量歷史經驗、目前市場狀況及前瞻性因子進行應收票據及帳款減損之估計。

(二)存貨續後衡量

由於存貨續後衡量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評價,合併公司於報導日評估存貨 因正常損耗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該等淨變現 價值可能受到後續市場價格變動或供需情形而產生變動。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12.31		112.12.31
庫存現金	\$	2,068	2,334
活期存款		476,619	351,838
外幣存款		181,835	176,991
定期存款		110,470	314,230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70,992	845,393

原始到期日在三個月至一年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若係為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 投資或其他目的,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者,列報於現金及約 當現金。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十八)。

(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3.12.31		112.12.31
定期存款	\$	2,895,487	3,240,111
美國國庫債券		6,580	-
公司債-中鋼		49,998	
	\$	2,952,065	3,240,111
流動	\$	2,895,487	3,240,111
非 流 動		56,578	
	\$	2,952,065	3,240,111

合併公司持有國內定期存單,其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年 利率分別為 $0.815\%\sim1.77\%$ 及 $0.625\%\sim1.575\%$,分別於一一四年一月至十二月及一一三 年一月至十二月到期。

合併公司投資美國國庫債券,面額為USD 200千元,票面利率為4.125%,有效利率為4.007%,於一一七年七月到期。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以49,998千元購買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五年期公司債,其利率為1.84%,於一一八年五月到期。

合併公司評估係持有該等資產至到期日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且該等金融資產之 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列報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質押擔保之情形。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

	113.12.31	112.12.31
應收票據	\$ 43,565	56,439
應收帳款	951,725	794,876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1,365	855
長期應收款	162,185	205,482
減:備抵損失	135,378	58,591
未實現利息收入	383	419
	\$ <u>1,033,079</u>	998,642

合併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 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應收帳 款及長期應收款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 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合併公司應收 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3.12.31	
	應收款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備抵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 791,890		233
逾期90天以下	97,202	2 0.4732%	460
逾期91~180天	72,060	1.7652%	1,272
逾期181~270天	43,400	7.6671%	3,328
逾期271~365天	49,374	31.5146%	15,560
逾期365天以上	114,52	<u>5</u> 100.0000%	114,525
	\$ <u>1,168,45</u>	<u>7</u>	135,378
		112.12.31	
	應收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h sA the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未逾期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未逾期 逾期90天以下	帳面金額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0.0269%	預期信用損失
	帳面金額 \$ 662,332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0.0269%0.4764%	預期信用損失 178
逾期90天以下	帳面金額 \$ 662,332 95,919	加權平均預期信用損失率0.0269%0.4764%1.5720%	<u>預期信用損失</u> 178 457
逾期90天以下 逾期91~180天	帳面金額 \$ 662,333 95,919 105,724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0.0269%0.0269%0.4764%1.5720%6.8224%	預期信用損失 178 457 1,662
逾期90天以下 逾期91~180天 逾期181~270天	帳面金額 \$ 662,333 95,919 105,724 100,11	加權平均預期 信用損失率 0.0269% 0.4764% 1 6.8224% 3 36.0977%	預期信用損失 178 457 1,662 6,830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之備抵損失變動表如下:

1	13年度	112年度
\$	58,591	25,660
	77,657	33,332
	(1,911)	-
	1,041	<u>(401</u>)
\$	135,378	58,591
		77,657 (1,911)

合併公司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均未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

合併公司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並未折現,其帳面金額評估即為 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四)存 貨

合併公司之存貨明細如下:

		113.12.31	112.12.31
製 成 品	\$	47,860	42,999
在製品		123,951	69,495
原 物 料		141,944	148,317
	\$	313,755	260,811

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合併公司除由正常銷貨將存貨轉列營業成本以外,另以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 費損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存貨跌價損失	\$ 7,104	8,598
存貨報廢損失	1,745	5,689
存貨盤損	24	43
合 計	\$8,873	14,330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	13.12.31	112.12.31
關聯企業	\$	275,68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十一月以每股56元認購鏵友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私募之普通股4,901千股,共計274,433千元,持股11.5%,因依認購合約約定將取得兩席董事席次而取得重大影響力。依據證券交易法之規定,本次私募之普通股除符合依同法第四十三條之八規定之情形外,於三年內不得轉讓。合併公司已於民國一一三年間完成投資成本與所享有該公司可辨認資產及負債之淨公允價值份額間差額之辨識。

合併公司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屬個別不重大者,其彙總財務資訊如下,該等財務資訊係於合併公司之合併財務報告中所包含之金額:

	1	13.12.31	112.12.31
對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之權益之期末彙總帳面			
金額	\$	275,680	

	1	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合併公司之份額:	'		_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	1,421	-
其他綜合損益		(174)	
綜合損益總額	\$	1,247	
(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	3.12.31	112.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 </u>	112,12,31
國內非上市(櫃)公司股票			

\$

9,644 9,644

9,644 15,744

6,100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將賦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股票全數出售,處份價 款為9,027千元。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 計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賦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房	屋	機器及	辨公及		
	_及	建築	<u> 研發設備</u>	_其他設備_	_在建工程_	_ 總 計_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06,382	10,459	30,107	25,123	372,071
增添		3,163	6,257	10,496	4,988	24,904
處 分		(29,818)	(7,583)	(8,339)	-	(45,740)
重 分 類		-	-	84	-	84
匯率變動之影響		1,486	14	179		1,679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281,213	9,147	32,527	30,111	352,998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6,359	11,656	31,967	11,640	361,622
增添		3,552	2,401	5,328	13,483	24,764
處 分		(2,729)	(3,485)	(7,151)	-	(13,365)
重 分 類		-	(108)	50	-	(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800)	<u>(5)</u>	(87)		(89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6,382	10,459	30,107	25,123	372,071

	房 及	屋 建 築	機 器 及 研發設備	辦 公 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折 舊: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8,776	6,006	16,788	-	131,570
折舊		15,490	4,142	6,113	-	25,745
處 分		(29,818)	(7,583)	(8,297)	-	(45,698)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9	2	71		732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95,107	2,567	14,675		112,349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93,735	6,125	16,780	-	116,640
折舊		17,963	3,380	7,150	-	28,493
處 分		(2,558)	(3,485)	(7,060)	-	(13,103)
重 分 類		-	(13)	(45)	-	(58)
匯率變動之影響		(364)	<u>(1</u>)	(37)		(402)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8,776	6,006	16,788	_	131,570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86,106	6,580	17,852	30,111	240,649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197,606	4,453	13,319	25,123	240,501
民國112年1月1日	\$	212,624	5,531	15,187	11,640	244,982

(八)使用權資產

合併公司承租營業據點、員工宿舍及運輸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_	地、房屋		
使用權資產成本:	<u>及</u>	. 建	其他設備	總計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07,727	33,173	140,900
增添		4,259	7,311	11,570
租賃修改		2,693	(2,176)	517
減 少		(6,040)	(25,041)	(31,0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183	104	28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08,822	13,371	122,193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72,064	26,424	298,488
增添		3,983	6,999	10,982
租賃修改		(164,886)	(3,496)	(168,382)
重分類		(3,296)	3,296	-
匯率變動之影響		(138)	(50)	(18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7,727	33,173	140,900

土地、房屋

		及			總計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u>~ </u>		MG 21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30,769	26,323	57,092
	折舊		6,777	4,115	10,892
	租賃修改		-	(967)	(967)
	減 少		(6,040)	(25,041)	(31,0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78	67	145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31,584	4,497	36,081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24,274	20,910	45,184
	折舊		7,577	5,617	13,194
	租賃修改		-	(1,165)	(1,165)
	重 分 類		(993)	993	-
	匯率變動之影響		(89)	(32)	(12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30,769	26,323	57,092
	帳面價值: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77,238	8,874	86,112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76,958	6,850	83,808
	民國112年1月1日	\$	247,790	5,514	253,304
(九)租	賃負債				
	合併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	如下:			
			_	113.12.31	112.12.31
	流動		\$	9,747	9,607
	非 流 動		\$	79,666	77,00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十八)金	融工具	0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		\$	1,326	2,224
	短期租賃之費用		\$	5,463	7,970
	低價值租賃資產之費用(不包含 價值租賃)	含短期租	1賃之低 \$	5 123	211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	如下:			
	,	•		113年度	112年度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22,693

(十)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仔	ド固準備
民國113年1月1日餘額	\$	11,953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243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3,867)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	9,329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2,974
當期新增之負債準備		11,187
當期使用之負債準備		(12,208)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1,953

合併公司之保固準備負債主要與機台銷售相關,係依據類似商品及服務之歷史保 固資料估計,合併公司預期該負債多數係將於銷售之次一年度發生。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	3.12.31	112.12.31
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	\$	14,298	12,454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4,683)	(4,03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9,615	8,421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計畫資產組成

合併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報導日止,合併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4,683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 請詳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網站公布之資訊。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變動如下:

	1	1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2,454	14,004	
當期利息成本		199	241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一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645	(1,576)	
計畫支付之福利			(21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14,298	12,454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1	3年度	112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033	3,927
利息收入		64	65
淨確定福利負債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355	19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231	237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1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4,683	4,033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113年度</u> \$ 135	<u>112年度</u> 176
The lattice of the	· <u>—————</u> = 113年度	112年度
營業成本	\$ 118	83
推銷費用	28	52
管理費用	-	21
研究發展費用	(11)	20
合 計	\$ <u>135</u>	176

(5)精算假設

合併公司於報導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3.12.31	112.12.31
折現率	2.000 %	1.625 %
未來薪資增加	4.000 %	2.000 %

合併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三年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 金額為228千元。

合併公司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2.36年。

(6)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福 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確定福利義	務之影響
	増か	a0.25%	減少0.25%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87)	29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85	(277)
112年12月31日			
折現率(變動0.25%)	\$	(257)	267
未來薪資增加(變動0.25%)		260	(252)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確定福利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台灣子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 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 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大陸子公司及外國子公司依其當地政府之規定,按月依地方標準工資之法定比例提列養老金,繳存於當地政府機關統籌安排,於員工退休時由當地政府機關統籌支付,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費用。

薩摩亞MACHVISION INC.並未聘僱員工,故無應負擔之退休金費用。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0,368千元及19,990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及合併國外子公司當地政府。

(十二)所得稅

1.所得稅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	13年度	112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72,036	92,254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2,895	522
		74,931	92,776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24	832
所得稅費用	\$	76,855	93,608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113年度 112年度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940) 485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	13年度	112年度
稅前淨利	\$	392,851	506,227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78,571	101,246
依稅法調整數		1,944	3,730
租稅獎勵		(18,794)	(28,252)
以前年度所得稅低估數		2,895	522
以前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高(低)估數		(8)	1,111
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當期課稅損失		393	3,952
未分配盈餘加徵		3,930	8,814
其 他		7,924	2,485
所得稅費用	\$	76,855	93,608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合併公司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項目如下:

		113.12.31	112.12.31
課稅損失	<u>\$_</u>	42,865	40,907

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 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該等項目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因合併 公司於未來並非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子公司尚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 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虧損年度 民國一○九年度	尚未扣除 _ 之 虧 損 \$ 695	得扣除之 最後年度 民國一一九年度
民國一一○年度	4,041	民國一二○年度
民國一一一年度	17,076	民國一二一年度
民國一一二年度	19,090	民國一二二年度
民國一一三年度	1,963	民國一二三年度
	\$42,865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合併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3年1月1日	售 <u>務</u> \$	後 服 準 備 1,989	採權益法 評價之國 <u>外投資損失</u> 2,865	備抵存貨 跌價損失 15,327	備抵損失 4,120	<u>其他</u> 8,373	合 計 32,674
貸記(借記)損益表		(339)	1,441	1,559	9,326	(2,032)	9,955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 損益	_	-				(1,940)	(1,940)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1,650	4,306	16,886	13,446	4,401	40,689
民國112年1月1日	\$	2,595	11,050	12,561	1,538	4,507	32,251
貸記(借記)損益表		(606)	(8,185)	2,766	2,582	3,381	(62)
貸記(借記)其他綜合 損益		-				485	485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1,989	2,865	15,327	4,120	8,373	32,6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採權益法評 價之國外投	未實現	
	資 利 益	兌換利益	合 計
民國113年1月1日	\$ 770	-	770
借記(貸記)損益表	7,361	4,518	11,879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u>8,131</u>	4,518	12,649
民國112年1月1日	\$ -	-	-
借記(貸記)損益表	770		770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u>770</u>		<u>770</u>

3.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一一年度。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 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10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均為普通股58,146千股。所有 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及因應公司未來發展需求,於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五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發行有價證券,並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七日經董事會 決議通過以每股161.5元之私募價格發行普通股13,418千股,每股面額10元,計 2,167,007千元,並訂定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為私募增資基準日,且已募足股 款,變更後實收資本額為581,462千元,並於民國一一二年七月六日完成變更登記。

上述私募普通股及其嗣後無償配發股份之轉讓須依證券交易法第43條之8規定辦理,並於私募普通股交付日起滿三年後,先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辦理公開發行後,始得向證券交易所申請上市買賣。

2.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10%。

本公司以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情形,請詳保留盈餘說明。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於每半會計年度終了後為之,每半會計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保留應納稅捐、預估保留員工酬勞、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加計上半會計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應經董事會決議,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之。

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保留應納稅捐、依法彌補虧損及提列10%為 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累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並依法令 或主管機關規定提撥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其餘額再加計累積未分配 盈餘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後分派 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 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 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 告股東會。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10%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25%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規定,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權益 減項淨額,自當期損益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 他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 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3)盈餘分配

本公司資本公積配發現金股利案及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如下:

	113年	113年	
	1月至6月	7月至12月	合計
董事會決議日期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113年7月30日	114年2月11日	
現金一保留盈餘	\$ 58,146	174,439	232,585
現金一資本公積		116,292	116,292
合 計	\$58,146	290,731	348,877
配股率(元)	\$1.00	<u>5.00</u>	
	112年	112年	
	112年 1月至6月	112年 7月至12月	_ 合 計_
董事會決議日期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	•	_合 計_
_ , , , , , , , , , , , , , , , , , , ,	1月至6月	7月至12月	合 計 290,731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1月至6月 112年11月1日	7月至12月 113年2月5日 290,731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保留盈餘	1月至6月 112年11月1日 \$ -	7月至12月 113年2月5日 290,731 58,146	290,731

	111年		111年	
	1	月至6月	7月至12月	合計
董事會決議日期 分配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111	年11月3日	112年2月16日	
現金-保留盈餘	\$	89,457	268,369	357,826
現金—資本公積			89,457	89,457
合 計	\$	89,457	357,826	447,283
配股率(元)	\$	2.00	8.00	

(十四)每股盈餘

本公司計算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基本每股盈餘

	113年度	112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	\$320,81	1 425,946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58,14	51,860
基本每股盈餘(元)	\$5.5	8.21
B 与 nn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淨利(稀釋)	<u>113年度</u> \$ <u>320,811</u>	<u>112年度</u> <u>425,946</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58,146	51,860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101	250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 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58,247	52,110
稀釋每股盈餘(元)	\$5.51	8.17

(十五)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合併公司收入明細如下:

		113年度	
	 治灣地區	中國地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259,687	-	259,687
中國	775,643	343,91	8 1,119,561
其他國家	 152,583		152,583
	\$ 1,187,913	343,91	8 1,531,831

			113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合	計
主要商品/服務線:					
光學檢測機商品銷售	\$	1,133,099	159,685	1,	292,784
勞務提供		54,814	184,233		239,047
	\$	1,187,913	343,918	1,	531,831
			112年度		
		台灣地區	中國地區	合	計
主要地區市場:					
臺灣	\$	453,373	-		453,373
中國		768,767	374,325	1,	143,092
其他國家		164,125			164,125
	\$	1,386,265	374,325	1,	760,590
主要商品/服務線:		_			
光學檢測機商品銷售	\$	1,330,336	235,145	1,	565,481
勞務提供		55,929	139,180		195,109
	\$	1,386,265	374,325	1,	760,590
2.合約餘額					
		113.12.31	112.12.31	112	.1.1
應收票據	\$	43,565	56,439		60,337
應收帳款		951,725	794,876		988,600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11,365	855		-
長期應收款		162,185	205,482		152,580
減:備抵損失		135,378	58,591		25,660
未實現利息收入		383	419		447
合 計	\$	1,033,079	998,642	1,	<u>175,410</u>
合約負債-預收貨款	\$	53,946	13,577		35,850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合約負債主要係因光學檢測機商品銷售合約而預收款項所產生,合併公司將於產品交付予客戶時轉列收入。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12,798千元及34,948千元。

(十六)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應以當年度稅前利益扣除分配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 之利益於保留彌補累積虧損數額後,如尚有餘額應提撥不低於5%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為董事酬勞。

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33,568千元及44,655千元,董事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4,196千元及5,582千元,係以本公司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提列金額並無差異。

(十七)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利息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銀行存款利息	\$	60,195	28,840
其 他	_	100	115
利息收入合計	\$	60,295	28,955
2.其他收入			
		113年度	112年度
股利收入	\$	-	1,552
其 他	_	10,397	12,429
其他收入合計	\$ _	10,397	13,981
3.其他利益及損失			
		113年度	112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42)	(262)
處分投資損失		(4,638)	(290)
租賃修改利益		12	3,124
外幣兌換利益淨額		70,734	6,0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		2,927	-
其 他	_	(411)	(1,292)
其他利益及損失淨額	\$ _	68,582	7,301
4.財務成本			
利息費用	<u>\$</u>	113年度 1,326	112年度 2,224

(十八)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2)信用風險集中情況

合併公司最重要之客戶係屬印刷電路板製造商,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款集中於單一客戶之帳面金額分別為 189,145千元及205,844千元。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合 約						
	<u>_</u> 种	長面金額_	現金流量_	_1年以內_	1-5年	_超過5年_
113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36	36	36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244,460	244,460	244,460	-	-
其他應付款		219,616	219,616	219,616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_	89,413	114,118	9,747	19,923	84,448
	\$_	553,525	578,230	473,859	19,923	84,448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78	78	78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03,751	103,751	103,751	-	-
其他應付款		239,899	239,899	239,899	-	-
租賃負債(含非流動)	_	86,609	112,296	9,607	13,435	89,254
	\$_	430,337	456,024	353,335	13,435	89,254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 有顯著不同。

3.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外	幣	匯 率	台幣
113年12月31日		•	•	•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3,539	32.7850	771,719
人民幣		92,928	4.4780	416,13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981	32.7850	64,938
人民幣		16,647	4.4780	74,547

	夕	、幣	匯 率	台 幣
112年12月31日		· ·		<u>-</u>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26,446	30.7050	812,032
人民幣		118,513	4.3270	512,806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86	30.7050	36,409
人民幣		16,733	4.3270	72,405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 及應付款項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人民幣匯率貶值或升值3%,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 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後淨利將分別增加或減少 25,161千元及29,185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由於合併公司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整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70,734千元及6,021千元。

4.利率分析

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增加或減少36,726千元及40,903千元,主因係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銀行存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動及受限制銀行存款產生。

5.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因其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及負債,其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 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

			113.12.31			
	帳面金額_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9,644</u>			9,644	9,644	
			112.12.31			
			公允	價值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_	_合 計_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u>15,744</u>			15,744	15,744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非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持有之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市場可比公司法估算公允價值,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股權淨值及可比上市(櫃)公司市場報價所推導之股權淨值乘數為基礎衡量。該估計數已調整該權益證券缺乏市場流通性之折價影響。

(3)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 B.第二級:除包含於第一級之公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係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
- C.第三級: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參數非基於可觀察之市場資料(非可觀察參數)。 合併公司未有發生公允價值各等級間之移轉事項或情況。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無么	公開報價
	之材	灌益工具
民國113年1月1日	\$	15,744
認列於損益		2,927
處 分		(9,027)
民國113年12月31日	\$	9,644
民國112年12月31日(即民國112年1月1日)	\$	15,744

上述認於損益之金額係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失項下。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重大不可觀察

註:因被投資公司虧損,故民國一一三年度由本益比乘數改為企業價值營收 比乘數。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反應於損益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_
民國113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	4,332	(4,332)

向上或下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損益 輸入值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

民國112年12月31日

缺乏市場流通 性折價

10% 7,896

(7,896)

合併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 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

(十九)財務風險管理

1.概

合併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合併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合併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 標、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合併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2.風險管理架構

董事會全權負責成立及監督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董事會則由董事長及總經理 負責發展及控管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負責。

內部稽核人員協助合併公司扮演監督角色,並於必要時報告予董事會。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合併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 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合併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證券投資。

合併公司應收款項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 亦考量合併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這 此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應收帳款及長期應收集中 於單一客戶分別佔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長期應收款)淨額18%及21%。合併 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信用風險依銷貨對象之產業型態,顯著集中於印刷電路版業。

合併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依該政策合併公司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貿易條件及 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

銷售貨物若具有保留所有權條款,在未付款的情況下合併公司可擁有擔保請求 權。合併公司對應收款項並無擔保品要求。

合併公司定期對應收款項及投資已發生損失評估。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 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 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組合損失組成部分。備抵帳戶群組之評估損失係參考相似金融 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所決定。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合併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相關義務之風險。合併公司管理流動性之方法係盡可能確保合併公司在一般及具壓力之情況下,皆有足夠之流動資金以支應到期之負債,而不致發生不可接受之損失或使合併公司之聲譽遭受到損害之風險。

一般而言,合併公司確保有足夠之現金以支應預期營運支出需求,包括金融義務之履行,但排除極端情況下無法合理預期的潛在影響,如:自然災害等。另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之借款額度分別為380,000千元及296,000千元。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合併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合併公司未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並未因此產生金融資產或負債。

(二十)資本管理

董事會之政策係維持健全之資本基礎,以維繫投資人、債權人及市場之信心以及 支持未來營運之發展。資本包含合併公司之股本、資本公積及保留盈餘。董事會控 管資本報酬率,同時控管普通股股利水準。

報導日之負債資本比率如下:

	1	113.12.31			
負債總額	\$	690,479	584,743		
減:現金及約當現金		770,992	845,393		
淨負債	\$	(80,513)	(260,650)		
權益總額	\$	5,093,427	5,177,751		
負債資本比率	<u> </u>	%	- %		

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資本管理之方式並未改變。

(二十一)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之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係以租 賃方式取得使用權資產。

(二十二)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合併公司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使用權資		匯率變動		
	113.1.1	現金流量	產新增數	租賃修改	影響數	利息費用	113.12.31
租賃負債	\$ 86,609	(11,710)	11,570	1,472	146	1,326	89,413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總額	<u>86,609</u>	(11,710)	11,570	1,472	146	1,326	89,413
				非現金	之調節		
			使用權資	非現金	之調節 匯率變動		
	112.1.1	現金流量	使用權資 產新增數	非現金.		利息費用	112.12.31
租賃負債	112.1.1 \$ 258,326	現金流量 (14,512)		.,	匯率變動	<u>利息費用</u> 2,224	112.12.31 86,609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合併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合併公司有交易之關係 人及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為對合併 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日月光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為對合併 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日月光半導體(上海)有限公司	自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為對合併 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矽品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自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起為對合併 公司具重大影響力之個體

(三)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13年度	112年度
\$_	51,381	2,848

合併公司銷售予關係人之銷售價格及收款期限與一般客戶無顯著不同。關係人 間之應收款項並未收受擔保品,且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

2. 進 貨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如下: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力者
 113年度
 112年度

 數
 22
 44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價格及付款條件與一般供應商並無顯著不同。

3.研究發展費用

合併公司委由關係人設計及開模之支出明細如下: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	:影響力者	\$	年度 813	112年度 744
4. 應收關係人款項				
,,,,,,,,,,,,,,,,,,,,,,,,,,,,,,,,,,,,,,	(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1	12.31	112.12.31
應收帳款一關係人				
	影響力者	\$	11,365	<u>855</u>
5.應付關係人款項				
合併公司應付關係	(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3.	12.31	112.12.31
應付帳款-關係人	• • • • • • • • • • • • • • • • • • • •			
	影響力者	\$	<u>14</u>	
6.合約負債				
合併公司預收關係	(人款項明細如下:			
		113.	12.31	112.12.31
對合併公司具重大	、影響力者	\$	4,680	-
(四)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	L括:			
		113-	年度	112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1,170	35,687
退職後福利			216	432
		\$	31,386	36,119
八、質押之資產	次文框工価任明知に下・			
	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440	10.01	110 10 01
<u>資產名稱</u> 其他非流動資產:	質押擔保標的	113.1	12.31	112.12.31
定存單	海關保證	\$	2,514	1,506
定存單	科管局土地及廠房使		,	, , , ,
	用保證		5,686	5,615

8,200

7,12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為擴增營業所需,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二十六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租地委建方式於新竹科學園區興建廠辦大樓,截至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已投入之金額為24,682千元,惟因疫情及中美貿易造成中台半導體設備供應鏈不穩定等經濟環境影響,調整竹科投資建廠計畫,且適逢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廠辦空間不足,積極尋求與本公司合作建廠機會,故於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二十八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與聯發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作建廠事宜。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3年度			 112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32,072	288,620	420,692	141,146	295,534	436,680
券健保費用	10,428	19,845	30,273	10,959	19,486	30,445
退休金費用	8,683	11,820	20,503	8,978	11,188	20,166
董事酬金	=	4,196	4,196	=	5,582	5,582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5,714	26,221	41,935	16,383	18,983	35,366
折舊費用	8,766	27,871	36,637	8,633	33,054	41,687
攤銷費用	-	-	-	-	-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 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單位:新台幣千元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期中最高 持股或 持股比率 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出資情形 本公司 亞亞科技股份有限 透過損益按公允 884,000 9,644 5.30 % 9,644 9,644 公司 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 一非流動 本公司 **美國國庫債券** 按攤銷後成本衡 6.580 6.580 6.426 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P13 中鋼 1 本公司 按攤銷後成本衡 49,998 49,998 49,998 量之金融資產 非流動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買、賣	有價證券		交易		期	初	¥	λ		Ì	出		期	末
之公司	種類及 名 稱	帳列科目	對象	關係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金額
	鏵友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 之投資		關聯 企業	ı	-	4,900,584	274,433	-	-	-	-	4,900,584	275,680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				交	易情形			與一般交易 青形及原因	應收(付)	票據、帳款	<u> </u>
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進 (銷) 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累據、帳 款之比率	備註
	牧德(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銷貨)	(120,237)	. ,			視最終客戶 交易條件而 定	308,349	31 %	註一
牧德(東 莞)檢測 設備有限 公司		本公司之 子公司	進貨	120,237	79 %		無顯著不同	視最終客戶 交易條件而 定	(308,349)	(98) %	註一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 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呆帳金額
本公司	牧徳(東莞)檢測	本公司之子公	308,349	0.33	159,966	視最終客戶交易條	19,996	-
	設備有限公司	司				件而定	(截至民國114年02	
							月11日止)	

註一: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與交易		交	. 易往來情形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人之關係	科目	金 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0	本公司	牧徳(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20,237	視集團整體利潤配置	7.85 %
0	本公司	牧徳(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1	營業成本	78,391	視集團整體利潤配置	5.12 %
0	本公司	黑澤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	1	營業成本	30,970	視集團整體利潤配置	2.02 %
0	本公司	牧徳(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關係人 (含長期應收帳款)	308,349	視最終客戶交易條件而定	5.33 %
0	本公司	牧徳(東莞)檢測設 備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77,466	視資金調度機動調整	1.34 %

註一、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1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茲就該科目金額屬資產負債表科目占合併總資產1%以上及損益科目占合併總營收1%以上予以揭露。

註四、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三年度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所在	主要管	原始投	資金額		期末持有		期中最高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稱	名籍	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持 股 或 出資情形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本公司	薩摩亞 MACHVISION INC.	薩摩亞	一般投資業務	105,433	105,433	3,463,650	100.00 %	136,418	105,433	36,802	l	註一、 註二及 註三
本公司	Machvision Korea Co., Ltd.	韓國	設備維修及批 發	-	21,542	-	- %	-	21,542	(1,167)		註二及 註三
本公司	Machvision (Thailand) Co., Ltd.	泰國	設備維修及批 發	92,106	22,413	9,999,000	99.99 %	89,148	92,106	(6,034)		註二及 註三
本公司	黑澤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台灣	光學檢測機械 設備及電腦設 備製造	123,348	123,348	11,477,463	52.86 %	85,958	123,348	(10,215)		註二及 註三
本公司	鏵友益科技股 份有限公司	台灣	檢測機械設備 製造及銷售	274,433	-	4,900,584	11.50 %	275,680	274,433	47,321	1,421	註三

註一:係為有限公司。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三:投資損益經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等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主要營業		投資 方式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E 出或 資金額		公司	或間接投資	持股或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止已匯回
L	公司名稱	項目	資本額	(註一)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出資情形	投資損益	(柱二)	投資收益
- 1	女徳(東莞)檢測 投備有限公司	設備維修及 批發	105,361	(二)1.	105,361	-	ı	105,361	36,801	100.00 %	105,361	36,801	144,490	-
- 1	県澤科技(江蘇) 盲限公司	光學檢測機 械設備製造		(四)1.	30,730	-	ı	30,730	(5,708)	52.86 %	30,730	(3,017)	10,372	1

-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四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經由第三地區匯款投資大陸公司。
 - (二)透過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1.係透過薩摩亞MACHVISION INC.轉投資大陸。
 - (三)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四)其他方式 EX:委託投資。
 - 1.係由黑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大陸。
- 註二: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 註三:投資損益係經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採權益法評價計列。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公司名稱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公司	136,091	136,091	3,006,688 (註一)

註一:為本公司淨值之60%。

3.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一三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日月光半導體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3,418,000	23.07 %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經營單一產業,主要從事光學檢測機械設備之製造、銷售及測試等業務。 其產品最終用途類似,且營運決策者係以公司整體評估績效及分配資源,經辨認本公司僅有單一應報導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資產、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係以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之內部管理報告之部門營業淨利(不包括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作為管理階層資源分配與評估績效之基礎。由於所得稅、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係以集團為基礎進行管理,故合併公司未分攤所得稅費用(利益)、非經常發生之損益及兌換損益至應報導部門。此外,並非所有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均包含折舊與攤銷外之重大非現金項目。報導之金額與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報告一致。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 合併公司將部門間之銷售及移轉,視為與第三人間之交易。以現時市價衡量。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13年	·度	
	台灣及		調整	
	其他地區	中國地區		_合 計_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187,913	343,918	-	1,531,831
部門間收入	167,608	82,995	(250,603)	
收入總計	\$ <u>1,355,521</u>	426,913	(250,603)	1,531,831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206,946</u>	46,536		253,48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39,369
稅前淨利			\$	392,851

		112年	·度	
	台灣及		調整	
	其他地區_	中國地區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86,265	374,325	-	1,760,590
部門間收入	235,123	111,569	(346,692)	
收入總計	\$ <u>1,621,388</u>	485,894	(346,692)	1,760,590
應報導部門損益	\$ <u>416,201</u>	42,013		458,21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013
稅前淨利			\$	506,227

上述應報導部門資訊重大調節項目說明如下:

民國一一三年度及一一二年度應報導部門收入合計數應銷除部門間收入250,603千元及346,692千元。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資訊如下:

產品及勞務名稱	 113年度	112年度
光學檢測機商品銷售	\$ 1,292,784	1,565,481
勞務提供	 239,047	195,109
合 計	\$ 1,531,831	1,760,590

(四)地區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如下,其中收入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 流動資產則依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

	地	品	別	_		113年度	112年度
來自夕	卜部客)	戶收入:					
台	灣				\$	259,687	453,373
中	國					1,119,561	1,143,092
其化	也國家					152,583	164,125
合	計				\$ _	1,531,831	1,760,590
	地	品	別	_		113.12.31	112.12.31
非流動	地 边資產		別	_		113.12.31	112.12.31
非流動台			別	_	\$	113.12.31 296,254	112.12.31 293,884
	为資產		別	_	\$		
台中	为資產 灣		別	-	\$	296,254	293,884

非流動資產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惟不包含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非流動資產。

(五)主要客戶資訊

台灣地區之E集團

 113年度
 112年度

 \$ 313,960
 450,574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 吳仲舜

北市財證字第 1140291

號

會員姓名:

(2) 張純怡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522758

(1) 北市會證字第 4217 號會員書字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95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牧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3 年 01 月 01 日 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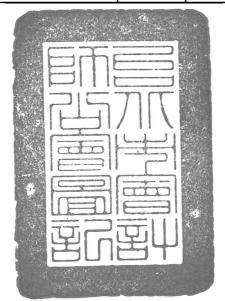
113 年度(自民國

113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关件学	存會印鑑(一)	国 15号 1 至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1 年
簽名式(二)	强 社 42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4 年 01 月 13 日